

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经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相关材料进行认真核查，我们对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。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，系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的，计提减值的实物类资产可回收价值已经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评估，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能够保障公司会计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相关事项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》签署页）

出席会议委员：

郑毅

张国军

吕琳

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